

在王必成将军面前演“飞刀”

我从小习武,擅长双刀、九节鞭,19岁应征入伍,参加过“解放军战士演出队”,到南京、杭州等地巡回演出,曾获得全军优秀表演奖。其中,有两次最为惊险的武术表演都发生在杭州。

1962年10月,我们师“解放军战士演出队”赴杭州,第一天晚上就在浙江军区大礼堂演出。当我听说,来观看演出的有南京军区副司令员王必成中将等首长时,内心顿时紧张了起来。一位最钦佩王必成中将的战友告诉我:“在1947年2月莱芜战役中,时任华东野战军第六纵队司令员的王必成,创造了一个纵队在一次战役中歼敌2.4万余名的辉煌战

绩。同年5月的孟良崮战役中,王必成又指挥所部勇登孟良崮峰顶。以此战役为素材,当时六纵的宣传部部长吴强创作了著名小说《红日》。”我听后既兴奋,又背上了沉重的心理包袱。

毕竟,这是第一次在大首长面前表演,而我还是新兵蛋子,不禁更加害怕了。结果,怕中出错:轮到我表演八卦双刀时,虽然我使出了浑身解数,但就是因为太紧张了,又太想表演好,导致用力太猛,左手一把刀突然脱手飞出,掉入了台前的乐池中。我来不及想什么,只好按照单刀的套路完成了表演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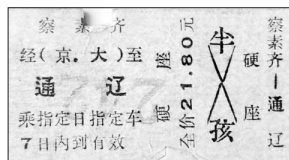
陈启 1962年武术表演留影

演出结束后,王必成等首长上台跟演员们握手致意。王必成走到我面前握手时,问我:“小鬼,哪里人?”我赶紧回答:“江苏太仓。”他又微笑着问:“刀怎么飞了?”我涨红了脸,支支吾吾道:“没有练好。”回到后台,师宣传科副科长狠狠批评了我,要我写检查。认识到在舞台上失误严重性的我,出了一身冷汗。

想想真是万幸,刀只是飞到了乐池中,万一飞到首长面前,那就出大问题了。

另一次表演事故发生在1981年。当时,我担任“太仓体委武术硬气功队”领队,又到杭州参加武术表演。这次我演出的节目是九节鞭。上场后,我将九节鞭挥舞到一半之际,鞭上的环扣忽然断落,头二节飞脱后抛向空中。体育场周围全是观众,我心中非常紧张。但幸亏有惊无险,鞭头只是落在体育场的水泥地上,并没有伤到人。我这套九节鞭,在没有鞭头的情况下,依然成功完成了表演,赢得观众一片掌声。(江苏太仓 陈启 82岁)

退伍回乡一张票



这张旧火车票,是1970年1月部队发给我们退伍兵的。当时,部队为我们包了一节列车车厢,每人发一张察素齐至通辽的通票。内蒙古察素齐是呼和浩特西50公里处的一座小站,内蒙古通辽是我们的家乡。票面上的文字依然清晰可见,其中括号里的“京”即北京站,“大”即辽宁大虎山站,意为在这两个站换乘。

入伍时,我们坐的是又冷又脏又无座的闷罐货车。退伍时,我们坐上了温暖舒适的绿皮客车。特别是到北京站后,我们还在京城逛了一天,长了见识。(内蒙古通辽 林福臣 80岁)

宁可“不近人情”

上世纪70年代,我们所在农场一个姓张的老工人家里发生不幸事件,全家生活陷入困境。我父亲是副场长,虽然工资级别最高,但一家十几口人,经济状况其实非常拮据。即使如此,父亲还是拿出了20多元钱——差不多相当于一名年轻工人的月收入送给张师傅。

过后,张师傅出于感激,从老家带来一瓶芝麻油送给父亲,被父亲一口回绝。张师傅说:“我只是表示一下感谢,又不是求你办事,你不收就是看不起我!”然而,父亲坚决不收。母亲说:“这样拒绝人家是不是太不近人情了?不过是一瓶芝麻油,人家的一点心意嘛。”父亲回答:“宁可让人家说咱不近人情,也决不沾一点一滴的私利。”(福建晋江 周国利 58岁)

征稿

10岁、20岁、30岁、40岁、50岁,这些人生节点中,有哪些难忘的故事?“当年”版“整十人生”专题欢迎您投稿讲述。邮箱:dangnian@laoren.com。



上山砍柴就雪吃干粮

下岗经营书报亭



2003年,因企业改制,年届五旬的我成为下岗大军中的一员。上有老,下有小,何去何从?那段时间,我焦虑苦闷不已。

恰在此时,我得知一个帮扶困难职工的民生项目——“徽风书报亭”已着手启动,顿觉振奋。经积极申请,当年5月,我成功加盟到“徽风书报亭”的阵营中。由于报亭选择在人口往来较密集的汽车站,加上书刊齐全,并附带售卖香烟饮料,生意还真的不错,每月收入可达千元,基本可以解决一家人的生活开销。

我自己平时也喜欢读报写作,乐于跟前来购买报刊的顾客聊天,因此与不少文友建立了良好的交情。这张照片就是2004年一位文友随手给我拍的,一晃,已过去20年。(安徽六安 汪云寿 71岁)

1968年9月,我们12名同学到河北抚宁县冯庄公社付庄村插队。冬天到了,国家补贴了取暖烧饭用煤,但远远不够用,为此,我们决定上山砍柴。12月下旬,村干部、房东张雨忠大哥带领我们12人,坐着马车来到二三十里地外的山区,开始了为期半个月的砍柴劳动生活。我们住在当地老乡家,每天上午八九点钟上山干活,下午三四点钟收工。中午吃干粮——蒸红薯、棒子面窝头冻得邦邦硬,我们就着山上的雪,填饱肚子。

砍好的木柴,在下山时要背回去。我们每天累得不知要出几身汗,棉袄、棉裤都湿透了。晚上,大炕烧得热乎乎的。第二天起来,被汗水湿透的棉裤棉袄邦邦硬,往身上一穿,真像掉到冰窟里,浑身都打哆嗦。但我们都不怕苦,不喊累,包括女同学,一个个边学边干,劲头十足。一天傍晚收工,我和祁林冲一人背着一捆柴往回走,结果迷了路。天已渐黑,因为听说山上有狼、豹等野兽,我俩开始紧张起来,连怕带累,有些走不

动了。我们不得不把木柴扔掉,紧紧握着镰刀,摸索着寻找回家的路。不知过了多久,突然听到张雨忠大哥和同学们的喊声,我俩悬着的心终于落下了。原来,大家见我俩一直没回去,非常着急,就全体进山寻找我俩。

经过半个多月劳动,我们砍了满满一大车柴火。后来,“自己动手、上山砍柴、解决冬季取暖燃料”成为我们知青组被评为唐山地区知青先进集体的亮点事迹之一。(河北秦皇岛 李军国 74岁)

不怕晒不怕摔苦学骑车

小时候,家里贫困,买不起自行车。从家里到学校近10里路,我来去都是“用步量”。1973年我上初中时,有亲戚将一辆半旧的自行车送给我家,我学骑车的愿望终于变为现实。

那年放暑假,天气炎热,我时常冒着30摄氏度以上的高温练车,全身晒得像紫茄子。苍蝇蚊子也特别多,我常被咬得全身是包。纵使如此,我也兴致不减。为保证我安全、快速地学会骑车,哥哥担当了我的教练。哥哥首先开始教我单脚溜,说:“单

脚溜是学骑车的基本功。”学自行车,第一道难关是掌握平衡。为此,我可没少摔跤。经过一周时间的苦练摔打后,我终于学会了单脚溜。

我个子比较高,在刚学会单脚溜后,就执意直接上座练车。哥哥拿我没有办法,只好默许。结果,我刚坐上车座,向地面一看,顿觉不好,只听“啪”的一声,我摔倒在地上。人仰车翻,我的左腿膝盖摔破,流出了血。哥哥马上扶起我说:“你瞧,摔下来了吧!以后,不论做什么

事,都要按程序进行,绝不能逞强。”于是,我又遵照哥哥的吩咐,按程序学习掏裆骑了。

我带着伤,忍着痛,认真地看着哥哥做的示范动作,仔细聆听哥哥的辅导。终于,我学会了骑车。从那以后,我积极找空闲时间到公路上练车,不管刮风下雨,不论烈日炎炎,我都起早贪晚地勤学苦练。暑假过后,我比较熟练地掌握了骑车本领,能和其他同学一样自由自在地骑车上学了。(吉林长春 战福君 67岁)